

宝清县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的工作部署，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推进依法行政、提升治理效能的重要抓手，紧密围绕应急管理核心职能，统筹推进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各项工作，结合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一) 主动公开。聚焦安全生产监管、应急救援、财政信息等重点领域，建立“生成-审查-发布-更新”全流程工作机制，明确各科室信息公开责任清单，确保应公开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发布。今年来，共处理行政许可12项，行政处罚16件。

(二) 依申请公开。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强化法律意识、规范办理流程，2025年我局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所有拟公开信息均经初审、复审、领导终审三级审核，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审查敏感信息，保护个人隐私，注意保密性审查，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公开时限、方式和监督渠道等，围绕应急管理职责，突出安全生产、防

灾减灾、应急救援等重点领域，进行精准有效信息发布，全年未发生涉密信息泄露事件，确保信息内容的准确性和严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推进政务公开专栏优化，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同步加强政务新媒体运营，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发布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应急科普信息 278 条，采用图片、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提升传播效果。

(五)监督保障。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要求，根据县委、县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门的工作部署，推进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部分工作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条款及应急管理领域公开边界的把握不够精准，业务熟练度有待提升；二是公开形式创新性不足，公布内容以文字为主，其他形式运用较少，解读效果与传播力有待增强；三是公开内容精准性有待提升，部分信息公开细节呈现、通俗化解读不够，难以完全满足公众个性化查询需求。

（二）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知识的教育培训，加强信息联络人员与业务股室、有关单位的衔接与沟通，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透明化；二是创新公开传播形式，对重大政策文件同步制作可视化解读材料，加强政务新媒体应用，提升信息可及性；三是加大公开力度，不断深化主动公开，加强范围、内容的梳理，进一步保障了更新频率和内容质量，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有效推进，确保信息的及时、准确、全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用为 0。